

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

项目编号：HNGH-2024-001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国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海南国和项目咨询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5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七章	用户需求书	5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15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
- 2、项目编号：HNGH-2024-001；
- 3、采购金额：280.8万元；（最高限价为280.8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5、本项目分包情况：本项目不分包；
- 6、采购需求：详见“采购人需求书；
- 7、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 8、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承诺书）

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承诺书）

1.7、信用记录（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供应商必须是在“**海南省计量器具与诚信单位检定管理系统**”(<http://36.101.208.183:6081/cmiiims/a/login>)中可查询到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截图日期须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后，否则按废标处理)。

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时间：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4月1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获取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开启（公开招标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6.1 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内容

1、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2、**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注意：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

(1) 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2) 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 2 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 2 层 212 室。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未经加密和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拒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投标人/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4、注意事项：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地点。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在开标前在线签到，准时参与开标，并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开标时投标人使用个人电脑登入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实体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 CA 数字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使用数字认证

锁) 进行远程解密。在开标前, 投标人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 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具体应详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 下载查看操作手册, 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 0898-68546705。

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操作,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 下载查看操作手册, 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 **0898-68546705**。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七、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国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儋州市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星华佳园 D1 栋二层

联 系 人: 杨华平 联 系 人: 梁工

联系方式: 18689891650 电 话: 0898-65367187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内容
1	<p>项目名称：2024 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p> <p>采购人名称：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p> <p>地 址：海南省儋州市</p> <p>联系方式：18689891650</p>
2	<p>代理机构名称：海南国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p>代理机构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星华佳园D1栋二层</p> <p>联 系 人：梁工</p> <p>电 话：0898-65367187</p>
3	<p>合格的投标人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p> <p>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p> <p>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p>

	<p>书)；</p> <p>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承诺书）</p> <p>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承诺书）</p> <p>1.7、信用记录（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p> <p>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2.1、供应商必须是在“海南省计量器具与诚信单位检定管理系统”（http://36.101.208.183:6081/cmiiims/a/login）中可查询到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截图日期须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后，否则按废标处理)。</p> <p>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4	<p>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通知</p>
5	<p>招标文件的修改：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通知</p>
6	<p>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由以下内容组成，实际响应中如有必要，投标人可对未涉及的部分予以补充：</p> <p>附件 1 投标函（格式）</p>

	<p>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p> <p>附件 3 用户需求偏离表（格式）</p> <p>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p> <p>附件 5 本项目技术方案及承诺</p> <p>附件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p> <p>附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p> <p>附件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p> <p>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p> <p>1. 投标人编制上述文件时，本招标文件第六章已提供格式的文件须按格式要求填写。</p>
7	交货期：详见招标公告
8	本项目分包情况详见招标公告。
9	投标备选方案：不接受。
10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作要求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12	<p>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CA数字证书（含手机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未经加密和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拒收。</p> <p>2、开评标工作结束后，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正本盖章扫描件，U盘）。</p>
13	<p>签字要求：磋商文件中明确需签字和盖章的地方均应符合下列要求：</p> <p>1、电子标盖章要求：使用 CA 锁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逐页加盖单位公章，磋商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供应商盖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公章）；</p> <p>2、电子标签字以下四种形式之一均有效：</p> <p>（1）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加盖签名章或签字章；</p> <p>（2）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使用“手写签名”签字；</p> <p>（3）投标文件打印为文本签字后扫描上传；</p> <p>（4）投标文件打印为文本盖签名章或签字章后扫描上传。</p> <p>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p>

14	<p>开标时间：2024年 月 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p>
15	<p>出现以下情况将可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拒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投标文件的响应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离； 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6	<p>评标委员会由 <u>4</u> 名专家和 <u>1</u> 名采购人代表组成；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7. 开 标 程 序	<p>(1) 电子开标前应签到。（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发起解密，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成功者，视为投标无效。（供应商在解密页面选择加密时的数字证书进行解密，否则解密不成功。也可通过【系统通知】点击进入解密页面。供应商解密未成功，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 解密结束, 发起结果确认, 要求供应商开标结果页面进行电子签章, 确认成功, 等待评标。也可通过【系统通知】进入开标结果确认页面。</p> <p>(4) 开标结果确认倒计时结束, 结束开标。</p> <p>注: 在开标前, 投标人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 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具体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 下载查看操作手册, 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 0898-68546705。</p>
18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19	<p>1、小型和微型企业: 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货物项目投标报价给予10%扣除。</p> <p>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 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2、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p>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价格扣除幅度：货物项目投标报价给予 10%扣除。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服务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补充说明：（1）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3）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2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2.2.1 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前提下，2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2.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2.2.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合同规定的货物和服务指其来源符合投标人须知第2款规定的货物和服务。

3.2 供该条款参考，“原产地”指货物开采、生产或提供辅助服务的地点。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使用重要的和主要的部件装配而成的货物，在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其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3 合格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没有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有关的

费用，采购人和招标机构在任何情况下不负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资料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用户需求书

5.2 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那么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机构将视情况对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收到的澄清要求采用适当方式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每一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在接收后 1 日内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第 19 款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使用的文字

投标文件所有部分均应以中文编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

1) 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的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与投标函总价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按第 13 款出具的，证明投标人有资格投标以及如果中标有能力履行合同（包括售后服务的有关说明）的证明文件。

3) 按第 15 款出具的投标保证金。

4) 按第 14 款出具的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其辅助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9.2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结构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上写明拟提供的合同货物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1.2 投标总报价及分项报价应包括：

1) 货物的出厂价或清关后价格(包括制造中所需零配件和原材料已交及未交的进口税、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

2) 货交项目现场的运保费、装卸费以及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

3) 厂家验收、安装、调试、培训及《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其它服务费用。

4)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人根据第 11.2 款作出的价格分项仅供评标时使用；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不同的条件成交的权利。

11.4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中所填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非另有规定，非固定的投标价将根据规定被采购人拒绝。

11.5 其他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货币

本次采购的设备以人民币金额进行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13. 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做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声明文件应使采购人满意：

- 1)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 2)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上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的所有内容。

14. 货物的合格性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辅助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文件必须是文字资料，包括：

- 1) 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产品性能的详细说明。

14.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15. 投标保证金（不作要求）

15.1 根据第 9 款规定，投标人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根据第 15.6 款规定，发生相应行为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使用投标货币表示，只能采取下列形式：电汇或转账。

15.4 任何未按第 15.1 款和第 15.3 款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按第 23 款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5.6 若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人在书面通知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 1) 如果投标人在第 16.1 款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第 32 款规定签订合同；或
- 3) 中标后未按规定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或
- 4) 如招标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要求，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6. 投标有效期：项目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16.1 投标文件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标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响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递交投标文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中必须逐页编码，装订成册。并要明确注明“正本”和“副本”，同时提供相同内容的电子文档（U 盘一份），内容包括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文件格式仅限*.doc，*.xls，*.jpg，*.ppt。如正本和副本或电子文档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合同约束力的人签字，后者须将“授权委托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17.4 传真投标、邮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未经加密和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拒收。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9.1 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2 采购人可按照第 7 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此，业已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投标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采购人将拒绝接收任何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采购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将按第 15.6（1）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开标注意事项

远程电子开标，按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步骤随机开标。

21.1 电子开标前应签到，建议供应商提前（30 分钟）进入开标大厅做准备。检查系统环境及签章工具情况。

21.2 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3 代理机构【发起解密】，设定解密时长（30 分钟），显示解密倒计时，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成功者，视为投标无效。

21.4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的或者解密未成功的，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5 解密结束，采购代理机构发起结果确认，供应商应在（30 分钟）内完成确认，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确认者，视为投标无效。

23. 评标办法见“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24. 关于政策性优惠：无

六、 授标及签约

25. 定标原则

25.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排名前 3 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入库单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顺延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

25.2 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见第一章中的“发布媒介”）上公示评标结果。

26. 质疑处理

26.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电话、地址等信息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6.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递交的质疑相关材料应参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有关要求，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提交的质疑材料应包含：质疑函、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法人签字并盖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凭证复印件，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 中标通知

27.1 定标后, 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7.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7.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单位与采购人自行协商，但不得改变招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规则

1、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再由评标委员会（即磋商小组）进行响应性评审以及商务技术的详细评审。

3、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后，评标委员会（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进行第二轮报价即最终报价。

4、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综合评分表）。

5、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6、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评标内容凡涉及到投标文件提供营业执照、纳税证明、社保缴费记录、合同、资质证书或认证等证明材料的，须提供清晰可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引起的任何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有与原件不一致的，无论是在评审过程中乃至成交后，其响应将以无效响应或取消成交资格论处。

7、无论是评审过程中或成交以后，采购人将视实际需要组织有关人员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现场核实，如实际情况与响应文件所载内容不符，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资格，同时按照评标结果顺序替补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

二、资格审查

1、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资格性评审，资格审查内容：详见《附表1 资格审查表》

2、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三、符合性评审：

1、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内容：详见《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

2、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 不具各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五)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四、详细评审

(一) 评审评分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本项目采用如下综合打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具体打分方法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90	10

项目评定标准及评分表见“综合评分表”

1、价格占 10 分：以所有有效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如是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投标报价则为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整个项目的技术商务分占 90 分，具体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说明情况进行打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二) 其中价格评审按如下方法处理：

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中报价（非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五、评标专家在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报格、

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4、发现投标人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5、解答有关方面对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六、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

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6、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附表 1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p>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注：①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③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④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无违法记录承诺函（提供承诺函、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p>
<p>5.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http://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若因查询网站升级则导致查询项名称改变则按照改变后的查询项名称进行查询即可或承诺函。）；</p>

6. 供应商必须是在“海南省计量器具与诚信单位检定管理系统”(<http://36.101.208.183:6081/cmiiims/a/login>)中可查询到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截图日期须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后,否则按废标处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签字):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HNGH-2024-001

序 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 标 人 1	投 标 人 2	投 标 人 3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授权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函			
5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文件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签字)：

附表 3

商务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值	满分	供应商
1	检定技术能力	<p>供应商须对可以满足 2024 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清单中各项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的 20 项逐一响应,全部满足(即可以检定所有技术能力的)的得 40 分, 一项不满足扣 2 分, 扣完为止;</p> <p>证明材料: 提供检定服务清单中每项计量标准考核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具体情况参照响应文件的采购需求清单。</p> <p>注: 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的资质能力条件如实响应。</p> <p>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或之后, 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能力条件等进行核查, 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 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p>	40	
2	企业综合实力	<p>项目团队成员技术能力:</p> <p>供应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注册计量师证, 每提供 1 名二级注册计量师得 1 分, 每提供 1 名一级注册计量师得 2 分; 本项满分 8 分。</p>	8	

		<p>证明材料: 身份证、注册计量师证复印件和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复印件加盖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注: 同一人不重复计分。)</p>		
		<p>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每个得 1 分, 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10	
3	项目实施 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检定服务实施方案(内容包括: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技术服务方式和流程; 2、技术规范依据; 3、现场实施操作; 4、服务计划; <p>评定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上述方案内容中每缺少一项扣 2.5 分。 2、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扣 2 分。 <p>(缺陷是指: 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10	
4	应急预案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项目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9	

		<p>1、故障类型；</p> <p>2、应急处理方式；</p> <p>3、故障处理流程；</p> <p>评定标准：</p> <p>1、应急预案每缺少一项扣 3 分。</p> <p>2、应急预案存在一处缺陷扣 2 分。</p> <p>（缺陷是指：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	<p>拟投入的设备仪器、车辆投入和技术团队成员；</p>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实可行的拟投入的设备仪器、车辆投入和技术团队成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拟投入的设备仪器；</p> <p>2. 车辆投入；</p> <p>3. 技术团队成员；</p> <p>评定标准：</p> <p>1、上述方案内容中每缺少一项扣 3 分</p> <p>2、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扣 2 分。</p> <p>（缺陷是指：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9	
5	<p>售后服务</p>	<p>1、（1）供应商设有售后服务点，有固定的维护人员并有能力及时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地提供售后服务点的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资</p>	4	

		<p>料；(2)在保质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0.5-1 小时内响应，3-4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得 4 分</p> <p>2、(1)供应商设有售后服务点，但无固定的维护人员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2)在保质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1-2 小时内电话响应，4-5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得 3 分</p> <p>3、(1)供应商未设售后服务点，无售后服务点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资料；(2)在保质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2-3 小时内电话响 5-6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得 2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价格评分细则（10 分）				
7	投标报价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10	

说明：

标段	评分因素	商务、技术	价格
本项目	权重	90%	10%

评分说明：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时不得协商，独立完成。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 货物采购合同书

(参考文本，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甲 方：（采购人） 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

地 址： _____

乙 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地 址： _____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品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 （元）
1					
2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价格及税费、安装调试、配送、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必要保险、试运行、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使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非法检货物除外）及合法进口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1、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

2、交付方式：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2、交付地点：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洋浦分局

五、付款方式

所有设备到货安装运行正常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发票（普通增值税发票），甲方凭发票和验收资料在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六、验收、交付标准

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内容主要包括合同规定的外观数量、技术质量等内容的履约情况，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外观及数量：合同、到货清单和实物三者品牌、型号、配置、配件、生产厂商、产地、数量等完全相符。

2、技术质量：货物完全按规范进行安装，并通过运行调试（包括功能调试、技术指标调试、整机统调等）和仪器检测等方法，检查仪器设备的性能指标、技术质量以及提供的人员培训等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等。

3、文档资料：货物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单等齐备；交货单等组织过程文件、试运行报告、调试报告、培训记录、用户手册等其他说明文件完成。

七、质量保修范围及保修期

1、乙方对所有设备提供____月的包换期，品牌设备按原厂保修期提供质量保障。设备类提供____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免费维修服务和终生维修、保养服务；家具类提供____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免费维修服务和终生维修、保养服务。

2、乙方应开通___小时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响应时间小于___小时，如需现场解决，保证___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赶到现场。

3、产品或主要部件在质保期内发生二次故障而无法排除并影响用户使用时，供应商免费更换产品。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等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滞纳金，最高不超过 15%。逾期交付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乙方存在围标串标、虚假应标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为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同时，乙方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的采购项目。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甲方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每延迟 1 日按本次货款的 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6、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过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诉讼费等相关费用。

十、免责事宜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采购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 3 用户需求偏离表（格式）

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5 本项目技术方案及承诺

附件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附件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代理公司）

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第 16.1 款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招标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金。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小写
服务期限、项目实施地点	
响应文件有效期	_____天
其他承诺	
是否小微企业	
其他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 1、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 2、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3、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品名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项总价	备注
.....							
¥ 元（ 大写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①投标人必须在“报价明细表”中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②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③“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附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承诺函

致：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标包投标的情形。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7. 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书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公司名称（盖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本项目技术方案（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附件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邮编：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_____

我单位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交货期、措施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附件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供应商为非小型、微型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第七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
- 2、项目编号：HNGH-2024-001；
- 3、采购金额：280.8万元；（最高限价为280.8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 4、采购需求及概况：第三方检定服务机构按照儋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开展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并出具检定证书或检定结果通知书；
- 5、本项目分包情况：本项目不分包。

二、项目内容

1、项目背景

为加强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监督管理，保障量值的准确可靠，有利于生产、贸易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现特向社会招募有资质的单位，为洋浦经济开发区提供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专项技术服务。

2、服务需求

完成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强制检定任务，具体内容见附件-2024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清单；

二、有关要求

1、服务供应商应具备检定项目所要求的检定资质，人员、实验器材及场地应符合检定的要求。

2、使用现行有效的检定规程进行检定，如有最新的检定规程，应按最新的检定规

程进行检定，并根据要求提供对应的检定证书。

3、认真核对待检的计量器具的信息，确保受检的计量器具信息与采购方提供的信息、计量器具使用方提供的信息及海南省计量器具与诚信单位检定管理系统推送的信息一致。

4、检定完成后，及时在海南省计量器具与诚信单位检定管理系统上录入检定结果，并确保录入的信息与计量器具铭牌、检定证书相符，结果准确无误。

5、检定结束后，对检定合格的计量器具贴上合格的标识，对检定不合格的计量器具贴上不合格的标识，不合格标识应与合格标识有明显的区别。

6、对检定不合格的计量器具，应明确告知使用单位不得继续使用。

7、本项目实施所需所有设备及耗材均由成交服务供应商自行承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采购金额:280.8 万元（最高限价为 280.8 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六、结算方式

按月结算付款，服务供应商提供清单、验收单、委托确认单、证书作为结算佐证材料。

七、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检定规程规定合同中约定的相关验收条款，均为验收标准。如有矛盾，以其中最高要求为准。

2024 年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检定服务清单

序号	计量器具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检定周期 (月)
1	膜盒压力表（含膜片、隔膜压力表）	0~100MPa/0~60KPa	750	块	6
2	电接点压力表	0~100MPa	25	块	6
3	压力表（含不锈钢、耐震等普通压力表）	0~100MPa	6900	块	6
4	真空压力表	(-0.1~100) MPa	320	块	6
5	精密压力表	0~100MPa	100	块	12
6	燃油加油机	/	102	台	6
7	多功能电能表		10	块	72
8	电子汽车衡	0~60 吨	20	台	12
9	电子汽车衡	(80~100 吨)	60	台	12
10	电子汽车衡	(120~150 吨)	16	台	12
11	燃气表	/	5000	只	120
12	电子计价秤	0~30kg	2000	台	12
13	电子台秤	30~500kg	300	台	12
14	充电桩	/	450	杆	36
15	水表	/	5000	块	72
16	立式金属罐	100000m ³	4	个	48
17	立式金属罐	50000m ³	6	个	48
18	立式金属罐	30000m ³	7	个	48
19	立式金属罐	20000m ³	1	个	48
20	立式金属罐	10000m ³	5	个	48